

无锡市锡山区教育局

关于做好 2025 年锡山区中小学、幼儿园 教师专业技术资格初定工作的通知

各直属学校（园）、事业单位，各镇（街道）中小学、幼儿园，各民办学校（园）：

一、初定范围和对象

锡山区教育局下属中小学、幼儿园及各事业单位、区属民办学校教师系列在职在岗的专业技术人员。

二、初定时间

锡山区教育局定于 8 月进行 2025 年度初定工作。申报人员须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前完成网上申报。

三、初定资格的相关条件

（一）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初定条件

1. 小学和幼儿园教师具有专科学历，在教师岗位工作满 1 年，经考核合格，可初定三级教师；幼儿园教师具有中等师范学校毕业学历，在教师岗位工作满 1 年，经考核合格，可初定三级教师。

2. 具有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，在教师岗位工作满1年，经考核合格，可初定二级教师。

3. 具有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学位，经考核合格，可初定二级教师。

4. 具有博士学位，经考核合格，可初定一级教师。

5. 2022年前取得硕士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学位并入职，在教师岗位工作满3年，经考核合格，可初定一级教师。

（二）教师资格要求

初定教师系列的专业技术资格，原则上必须具备相应的教师资格（证书上的任教学科与本人所担任的学科教学一致），其中初定幼儿园教师专业技术资格必须具备幼儿园教师资格证。

（三）有关专业要求

硕士研究生或具有硕士学位初定一级教师专业要求：

研究生阶段的专业与任教学科相同或相近，如研究生阶段专业为“学科教学”“课程与教学论”“教师教育”，本科阶段与所申报专业相同或相近，“小学教育”专业可申报小学所有学科。

初定“小学科学”专业一级教师要求所学专业为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地理，且教师资格证任教学科栏为小学科学、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地理。

（四）不符合上述相关条件（二）和（三）的人员，请选择相应的评委会评审专业技术资格。

四、申报方式

初定人员采用网上申报办法，即申报人员登录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办事服务大厅，使用江苏智慧人社 APP、电子社保卡、支付宝等扫码登录，也可用注册的账号密码登录个人账户，在“个人办事”——“人才人事”中选择“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”栏目，在“职称评审申报”中点击“申报”。按系统提示，填写申报基本信息（“申报点名称”选“无锡市锡山区教育局”）、学历学位信息、工作经历（工作经历中的单位要求填写真实的工作单位，而不是社保缴纳单位，其中“主要从事技术工作”写明任教学段及学科（如，小学语文，初中数学等））、工作总结等，并上传相关附件材料（原件扫描）。全部模块填写完成后点击“提交”。

初定人员呈报表和证书均在网上打印。

五、有关说明

硕士研究生初定中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，必须完成 3 个公共科目学习并考核合格；其余人员初定必须完成 1 个公共科目学习并考核合格。


无锡市锡山区教育局
2025 年 7 月 7 日